

# 栾川县叫河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 （2021-2035年）

叫河镇人民政府

2026年1月

#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1
第二章 规划基础	4
第三章 发展定位与目标	6
第一节 定位与目标	6
第二节 发展规模与指标体系	7
第四章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8
第一节 底线约束	8
第二节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9
第三节 规划分区与管控	11
第五章 自然资源保护利用	13
第一节 耕地资源保护与管控	13
第二节 林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13
第三节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14
第四节 建设用地集约节约	15
第五节 其他自然资源	15
第六章 产业规划	16
第七章 村庄布局规划	19
第一节 优化居民点布局	19
第二节 构建城乡生活圈	19
第八章 支撑保障体系规划	21
第一节 综合交通体系	21
第二节 市政公用设施	21
第三节 公共服务设施	23

第四节 安全韧性与综合防灾	26
第九章 历史文化保护与景观风貌塑造	30
第一节 历史文化保护	30
第二节 景观风貌管控	31
第十章 镇政府驻地规划	32
第一节 用地布局规划	32
第二节 道路交通规划	34
第三节 公用设施规划	35
第四节 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36
第五节 四线划定与管控	37
第六节 空间形态与风貌管控	38
第七节 综合防灾减灾	40
第十一章 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42
第一节 土地综合整治	42
第二节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42
第十二章 通则式村庄规划管理规定	44
第一节 规划控制线	44
第二节 管控规则	44
第十三章 规划传导和实施保障	48
第一节 明确规划传导体系	48
第二节 完善规划体系	49
第三节 制定实施规划	50
第四节 实施保障措施	52

# 第一章 总则

## 第 1 条 编制目的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实施意见》（豫发〔2020〕6号）文件精神，规范和指导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提高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的科学性和操作性，依据《河南省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导则（修订版）》，结合乡镇实际制定《栾川县叫河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第 2 条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系列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做好基层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发挥国土空间规划在国家规划体系中的基础性作用，为国家发展规划落地实施提供空间保障，推动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优美秀丽，安全和谐、富有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的国土空间格局，促进全域空间布局优化，推动产业绿色发展，促进土地集约高效利用，推动叫河镇健康可持

续发展。

### 第3条 规划原则

底线约束、节约集约。落实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划定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严守国土空间安全底线，严控新增建设用地，盘活利用城乡存量建设用地，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实现乡镇从规模扩张的外延式发展向以质量提升为核心的内涵式发展转变。

以人为本、注重品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目标，充分考虑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发展阶段，保障公共服务和公共空间供给、提升人居环境品质，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

城乡融合、绿色发展。坚持城乡融合、镇村联动，统筹优化城乡空间和资源配置，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构建和谐城乡关系、持续改善生态环境、降低碳排放，加快转变城乡建设方式，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聚焦问题、分类施策。围绕乡村振兴和农业强省建设分析研究乡镇现存问题和需求，针对性提出解决问题的措施和发展思路，统筹安排乡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修复、整治项目，提高规划可操作性和实施性。

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尊重自然地理格局，深入挖掘乡镇自然禀赋和历史人文资源，突出地域特色，保护塑造乡村风貌，延续乡村历史文脉，完善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建设宜居宜业富有特色的城镇和乡村。

#### 第 4 条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栾川县叫河镇行政辖区内的全部国土空间，分为镇域和镇政府驻地两个空间层次。

镇域规划范围：叫河镇行政辖区面积 178.46 平方公里，涉及 15 个行政村。

镇政府驻地规划范围：镇政府驻地涉及叫河社区，规划范围面积 119.19 公顷。其中城镇开发边界内面积 76.14 公顷。

#### 第 5 条 规划期限

规划基期年为 2020 年，期限为 2021-2035 年。其中，近年至 2025 年，远年至 2035 年。

#### 第 6 条 内容调整

若需修改调整，必须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进行修改。

#### 第 7 条 成果体系

规划成果由规划文本、图件、附件和数据库组成。其中，规划文本、图件为法定性文件。附件包括规划说明、专家论证意见及修改说明、公众和有关部门意见及采纳情况等。

#### 第 8 条 规划实施

本规划经洛阳市人民政府批准后，由叫河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

## 第二章 规划基础

### 第 9 条 发展形势

城乡融合发展加快。随着社会经济不断发展、城镇化进程加快、乡村经济多元化发展、基础设施不断升级、公共服务设施均衡发展。城乡融合发展将进一步加速，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城乡差距缩小。

乡村建设愈加完善。随着城镇化进程进入稳定阶段，以及乡村振兴发展，在乡土情怀和田园诗意的加持下，城乡居民在乡村推力和城镇吸力双重作用下趋于稳定。乡村经济产业发展将成为乡村持续建设，改善人民生活水平的基础；三生空间逐步确立。

叫河镇山区生态环境优良，水资源丰富，是优良的避暑度假胜地；天河大峡谷、天沐养生谷旅游开发日益成熟，知名度逐渐提高，带动效应显著，周边民宿、避暑山庄、休闲采摘等形成集聚效应。

叫河镇大力发展“天河大峡谷、天沐养生谷”沟域经济和中药材特色品牌，以伏牛山中药材产业园、天河大峡谷、天沐养生谷为核心，建设区域特色品牌持续带动产业稳步发展。

### 第 10 条 发展机遇

乡村振兴战略持续推进实施。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和城乡融合发展，畅通城乡要素流动，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大力发展设施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有力高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区域资源要素的流动集聚。

乡村旅游是乡村特色产业的重要引擎，将乡村的优美生态、优秀文化转化为旅游经济价值，吸引城市人才、资本、信息、创意等要素共同参与乡村振兴，助力实现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

县级国土空间规划对叫河提出更高要求。叫河镇位于栾川县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的生态功能区，是西部药旅融合示范区，以天河大峡谷、天沐养生谷为特色的旅游型城镇；随着栾卢高速的开通，加快融入西部避暑康养度假目的地核心区建设。

## 第三章 发展定位与目标

### 第一节 定位与目标

#### 第 11 条 发展定位

深度衔接栾川县总体规划、分区规划及县域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立足叫河镇地理优势，结合自身资源禀赋，将叫河镇打造为栾川县全域旅游交通环线重要节点；西部高山杂粮、中药材种植区；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涵养区；西部避暑康养度假目的地；“长征精神”红色文化研学旅游体验地。以中药材种植、清凉避暑旅游度假、长征文化、冰雪娱乐为特色的文旅康养目的地。

叫河镇发展定位为豫西中药材商贸集散中心、栾川县药旅融合示范区、栾川县西部避暑康养度假目的地。

#### 1. 豫西中药材商贸集散中心

依托叫河镇山茱萸、连翘、天麻等道地中药材规模化种植基础，以伏牛山中药材产业园为核心载体，通过拓展黄芩、丹参等交易品类、建立中药材质量溯源体系、搭建线上线下一体化交易平台、举办中药材产业博览会等举措，强化区域辐射能力，建成豫西地区兼具“收购、仓储、交易、初加工、信息服务”的中药材商贸枢纽。

#### 2. 河南省避暑康养度假目的地

依托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涵养区、伏牛山森林氧吧生态优势，积极对接天河大峡谷景区、牛堡文化公园、天沐养

生谷建设，围绕黎明村、栗树沟村、桦树坪村，利用叫河沿线空闲建设用地，打造栾川县西部避暑康养度假目的地。

### 3.栾川县药旅融合示范区

立足叫河镇“栾川西部门户区位、伏牛山生态资源、红二十五军长征文化、道地药材种类丰富”四大优势，以“生态为基、文化赋能、产业融合”为导向，融合山茱萸中药材种植、清凉避暑、冰雪经济、长征文化等特色，打造集农业观光、文旅体验、红色研学于一体的药旅融合示范区。

#### 第 12 条 城镇性质

栾川县西部门户组团，以发展商贸业、特色农业和避暑康养、冰雪娱乐为主的旅游型城镇。

## 第二节 发展规模与指标体系

#### 第 13 条 人口规模

至 2035 年，叫河镇镇域常住人口 0.80 万人。其中，城镇常住人口 0.56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 70.00%。

#### 第 14 条 建设用地规模

规划至 2035 年，城乡建设用地总量控制在 447.14 公顷，其中，城镇建设用地总量不超过 115.42 公顷，村庄建设用地总量不超过 331.72 公顷。

## 第四章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第一节 底线约束

#### 第 15 条 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以确保粮食安全为目标，坚持耕地保护优先、数量与质量并重，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确保耕地实有面积基本稳定、质量不下降。

落实上位规划下达的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叫河镇耕地保护目标不低于 542.47 公顷（0.81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净面积不低于 403.95 公顷（0.61 万亩），根据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成果，实际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净面积 468.58 公顷（0.70 万亩）。

#### 第 16 条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

落实上位规划下达的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5099.46 公顷。生态保护红线类型为生物多样性维护，主要分布在镇域北部，生态保护红线主要涉及伏牛山生物多样性、水源涵养生态功能区。

#### 第 17 条 落实城镇开发边界

落实上位规划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叫河镇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115.42 公顷，涉及叫河社区 76.14 公顷、牛栾村 7.05 公顷、黎明村 17.82 公顷、桦树坪村 10.35 公顷、东新科村 2.27 公顷、东坡村 1.79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不超过 1.35，全部为城镇集中建设区。

城镇建设用地区主要分布于镇政府驻地、黎明村及桦树坪

村。严控新增城镇建设用地，推动城镇紧凑发展和节约集约用地，促进城镇建设向开发边界内集聚。

#### 第 18 条 核准落实洪涝风险控制线

落实洪涝风险控制线划定成果，叫河镇洪涝风险控制线主要涉及叫河、涓河等，总面积为 25.32 公顷。

#### 第 19 条 核准落实矿产资源开采保护线

落实矿产资源控制线划定成果。叫河镇矿产资源控制线占地面积 1535.07 公顷；涉及 1 处矿资源重点开采区，总占地面积 172.85 公顷。栾川县叫河镇饰面大理石岩矿，分布于瓦石岩村、东坡村。

#### 第 20 条 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叫河镇划定村庄建设边界面积为 331.72 公顷。其中上图落位的村庄建设用地面积 330.35 公顷；预留暂不上图落位的村庄建设用地面积 1.37 公顷，通过台账进行管理，用于保障暂时无法落位的村民居住、农村公共公益设施、零星分散的乡村文旅设施及农业一二三产融合产业等用地。

## 第二节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第 21 条 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

落实栾川县国土空间规划中叫河镇“生态功能区”的主体功能区战略定位。

#### 第 22 条 构建全域国土空间格局

落实栾川县国土空间规划对叫河镇空间发展的要求，结合叫河镇生态与文化资源，依托天河大峡谷和天沐养生谷、伏牛山中药材产业园辐射带动机遇，着力打造“一核两带三

区”全域空间格局。

“一核两带三区”：一核为镇区行政商贸综合服务核；两带为中药材种植为核心的特色农业示范带，沟域经济示范带；三区为特色中药材农业产业发展区、生态休闲康养度假区、南水北调水源涵养区。

### 1.一核

依托镇区“镇区行政商贸综合服务核”较大的发展规模、较强的经济实力、便捷的交通条件、成熟的服务配套。将镇区行政商贸综合服务核作为发展引擎，辐射带动叫河镇乡村地区全面发展。

### 2.两带

依托叫河山水资源、X083牛西线打造“中药材种植为核心的特色农业示范带”。充分利用叫河沿线生态资源、旅游资源、长征文化资源，整合中药材特色种植业；同时加强沿河两侧村庄之间的联系，植入休闲文旅服务功能。打造叫河中药材种植为核心的特色农业示范带，实现叫河镇乡村地区全面振兴。

依托涓河生态廊道、叫河镇倒回沟公路-叫河镇桦树坪公路旅游交通环线，打造“沟域经济示范带”。充分利用叫河生态旅游资源，凸显生态特色，挖掘文化资源，植入文化创意、文化旅游等多种功能，串联天河大峡谷景区、天沐养生谷，实现区域协同发展。

### 3.三区

特色中药材农业产业发展区：围绕伏牛山中药材产业园，扩大马阴村、六中村、牛栾沟村、上牛栾村、牛栾村中药材种植业规模，带动中药材特色农业产业发展。

生态休闲康养度假区：围绕生态文旅、避暑度假、田园康养，发展康养民宿组团，包括天河大峡谷、东坡村、东新科村、麻沟村、桦树坪村、黎明村。传承红二十五军红色文化，依托桦树坪伏牛山生态文化资源发展伏牛山生态文化旅游，联合马阴村、东坡村打造红色革命文化基地。

南水北调水源涵养区：加强水源涵养林保护修复，筑牢南水北调水源涵养生态屏障；围绕河南伏牛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河南栾川老君山省级地质公园生态资源、地质文化资源；依托村庄发展森林探险、户外运动、林果采摘、亲子教育等生态绿色产业；围绕瓦石岩村、新政村、西新科村加强北部绿化造林及矿山生态修复，强化南水北调水源涵养林保护。

### 第三节 规划分区与管控

#### 第 23 条 生态保护区

规划至 2035 年，划定生态保护区范围面积 5099.46 公顷，占镇域总面积的 28.58%。生态保护红线全部划入生态保护区内，主要分布在南部山区。

#### 第 24 条 生态控制区

加强生态保护，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开展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的区域。叫河镇划定生态控制区面积 10474.40 公顷，

约占镇域国土总面积的 58.69%。主要位于镇域生态保护极重要的山区。

#### 第 25 条 农田保护区

为维护粮食安全，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需严格保护的区域。叫河镇划定农田保护区净面积 468.58 公顷，约占镇域国土总面积的 2.63%。

#### 第 26 条 乡村发展区

乡村发展区是农田保护区外，为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叫河镇划定乡村发展区面积 1464.49 公顷，约占镇域国土总面积的 8.21%。并进一步细化至二级分区。

#### 第 27 条 城镇发展区

城镇发展区是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范围。叫河镇划定城镇发展区面积 115.42 公顷，约占全域国土总面积的 0.65%，均为城镇集中建设区。

式进行管理，对城镇建设用地的总体和单项指标严格管控，实施规划用途管制与开发许可制度。

#### 第 28 条 矿产能源发展区

规划至 2035 年，叫河镇矿产能源发展区总面积为 223.34 公顷，占镇域面积的 1.25%。主要分布在瓦石岩村、东坡村、西新科村、牛栾村、东新科村、栗树沟村等区域。

所有能源开发活动都必须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包括环境保护法、土地管理法等，确保合法合规进行。建立健全监管机制，对能源发展区的实施情况进行动态监控，确保

## 第五章 自然资源保护利用

### 第一节 耕地资源保护与管控

#### 第 29 条 稳定耕地布局

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通过多种途径措施补充和恢复耕地，基于耕地数量的刚性控制和弹性空间，确保耕地数量不低于上级确定的保护目标。至 2035 年，叫河镇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542.47 公顷。

### 第二节 林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 第 30 条 林地保护目标

至 2035 年，林地保有规模保持稳定。

#### 第 31 条 造林绿化空间

至 2035 年，落实叫河镇造林绿化空间 20.06 公顷，主要分布于黎明村、牛栾村、瓦石岩村、马阴村等。

#### 第 32 条 公益林保护

至 2035 年，叫河镇公益林面积不低于 14757.87 公顷。

#### 第 33 条 天然林保护

至 2035 年，叫河镇天然林面积不低于 8855.21 公顷。

#### 第 34 条 林地用途管制

严格保护和合理利用林地，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实行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限制使用生态区位重要和生态脆弱地区的林地，限制使用天然林和单位面积蓄积量高的林地。占用和临时占用林地的建设项目应当遵守林地分级管理的规定严格

执行限额采伐和凭证采伐的管理制度，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不得将天然林改造为人工林，不得擅自将公益林改为商品林。

恢复属性林地涉及耕地恢复或土地整治的，应以不破坏生态、不影响林地保有量和森林覆盖率目标、不涉及生态区位重要或生态脆弱地区为前提。

### 第三节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 第 35 条 严格水资源保护

##### 1. 水资源保护

规划至 2035 年，全镇用水总量控制在上级下达指标范围以内，重要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达到 100%。

##### 2. 水源地保护

切实加强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一级保护区禁止新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禁止向水域排放污水，已设置的排污口必须拆除；不得设置与供水需要无关的码头，禁止停靠船舶；禁止堆置和存放工业废渣、垃圾、粪便和其他废弃物；禁止设置油库；禁止从事种植、放养禽畜，严格控制网箱养殖活动；禁止可能污染水源的旅游活动和其他活动。二级保护区不准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改建项目必须削减污染物排放量；原有排污口必须削减污水排放量，保证保护区内水质满足规定的水质标准；禁止设立装卸垃圾、粪便、油类和有毒物品的码头。

## 第四节 建设用地集约节约

### 第 36 条 严控建设用地总量

坚持最严格的土地管理制度，实行建设用地总量和强度双控，严控新增建设用地，推进城乡存量建设用地挖潜利用和高效配置。着力调整建设用地结构，用好增量建设用地指标，保障重点建设项目用地。

规划至 2035 年，城乡建设用地总量控制在 447.14 公顷，其中，城镇建设用地总量不超过 115.42 公顷，村庄建设用地总量不超过 331.72 公顷。

## 第五节 其他自然资源

### 第 37 条 其他资源

#### 1. 矿产资源

叫河镇主要涉及 1 处矿资源重点开采区，总占地面积 172.85 公顷。

#### 2. 自然保护地资源

叫河主要涉及 2 处自然保护地，分别是河南伏牛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占地面积 58.50 公顷，位于黎明村；河南栾川老君山省级地质公园，占地面积 2337.68 公顷，位于叫河社区、牛栾村、黎明村、桦树坪村、栗树沟村。

## 第六章 产业规划

### 第 38 条 产业发展体系

基于自身生态优势、特色中草药种植业及康养旅游的独特属性，依托天河大峡谷、伏牛山中药材产业园辐射带动，构建“1+2”大产业发展体系。

“1”：沟域经济示范带；

“2”：“特色农业+避暑康养”两大产业体系。

### 第 39 条 产业空间结构

加强功能融合，围绕三大产业体系，打造“一核引领二心驱动，两轴辐射多点开花”的产业空间结构。

“一核引领”。以镇区为核心，加强乡村与镇区功能、服务设施融合，为叫河镇乡村地区产业发展提供重要信息支撑、人才支撑、商贸支撑、技术支撑。

“二心驱动”。在天河大峡谷景区为中心驱动叫河镇栗树沟天沐养生谷、冰雪乐园等景区周边旅游产业发展；以伏牛山中药材产业园为核心，发展特色农业商贸服务中心，驱动以山茱萸中药材种植为特色的农业产业发展。

“两轴辐射”。沿牛西线（牛栾村至新政村）形成东西向的特色农业发展轴；沿叫倒路（栗树沟至桦树坪）形成南北向文化旅游发展轴。

“多点开花”除天河大峡谷、伏牛山中药材产业园之外，鼓励多样化的产业形式，发展休闲农业乡村旅游基地（叫河、牛栾、黎明、栗树沟村）、生态农业观光园生态林基地、珍

稀苗木种植基地、光伏发电基地、康养度假基地等。

推动叫河社区、黎明村、牛栾村民俗风情旅游服务的发展，推进城镇现代化的建设；推进西新科村光伏+农业产业示范基地、麻沟村的核桃种植基地、牛栾村高山珍稀苗木基地、新政村黑元土猪养殖基地、上牛栾村山茱萸种植基地提质升级；推动百福兰溪、揽胜谷、悦岚康养基地、荣星·在河之洲康养综合体、鸾翔绿谷旅游度假区等项目开发。

#### 第40条 产业发展分区引导

结合镇域内各村庄的地理环境、特色产业及发展特点，将叫河镇发展方向规划为“北特色、中文旅、南生态”的产业发展格局。

北特色：北部以山茱萸、连翘等中药材种植为基础，探索沟域经济新发展模式；重点发展以山茱萸产业园、中草药集散交易中心为引领的中草药“产-加-销”一体化展链条，培育一体化特色中药材基地，带动北部乡村沟域经济发展。

中文旅：依托天河大峡谷景区、天沐养生谷、冰雪乐园、长征文化旅游带，带动百福兰溪、揽胜谷、悦岚康养基地、荣星·在河之洲康养综合体、鸾翔绿谷旅游度假区等项目发展，打造为栾川县西部特色旅游服务节点、避暑康养度假目的地。

南生态：南部依托河南栾川老君山地方级地质公园、河南伏牛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重要生态资源和地质地貌资源，发展地质文化生态观光游，带动南部山区乡村振兴。

#### 第 41 条 产业用地空间保障

促进乡村地区产业协同发展，引导农产品加工及关联产业集聚，重点保障农产品加工、产地直销、冷链物流、休闲商贸、旅游民宿、其他乡村文旅设施等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用地需求。产业项目应充分利用现状空闲宅基地、废弃厂房、低效用地和村庄建设边界内的非建设用地，充分保障产业发展空间。至 2035 年，产业用地规模 34.93 公顷，占 2020 年国土空间调查成果中村庄用地规模的 10.53%。

## 第七章 村庄布局规划

### 第一节 优化居民点布局

#### 第 42 条 村庄分类引导

衔接上位规划确定的村庄分类，结合乡村资源禀赋与发展基础，确定村庄类型，引导差异化发展。全镇共 15 个行政村参与分类，其中划分为城郊融合类村庄 2 个、集聚提升类村庄 5 个、特色保护类村庄 2 个、整治改善村庄类 5 个、拆迁撤并类 1 个。

### 第二节 构建城乡生活圈

#### 第 43 条 城乡生活圈

坚持保基本和提品质统筹兼顾，加快城镇社区品质提升：促进农村社区融合完善，构建“城镇级-乡村级”二级生活圈，提供均衡合理的基本公共服务。

围绕镇政府驻地构建 1 个城镇级生活圈。统筹布局满足城乡居民日常生活、生产需求的各类服务要素，是乡镇公共服务的引领载体，以中小型的服务聚点为依托，强化综合服务能力，加强设施与周边村庄的共建共享，着重承载对叫河社区、麻沟村的公共服务。

围绕黎明村、栗树沟村、马阴村、牛栾村、西新科村构建 5 个乡村生活圈，以 15 分钟慢行交通距离为服务半径，主要满足乡村居民基本日常生产、生活需求，布局服务半径

相对较大或需要一定人口支撑的设施，提升公共服务均等供给水平。

## 第八章 支撑保障体系规划

### 第一节 综合交通体系

#### 第 44 条 提升对外交通能力

高速公路方面依托栾卢高速、国道 311，形成叫河镇主要对外交通。

县道方面依托牛西线，打造镇域东西向主要通道。

乡村道路方面，以“四好农村路”为基础，村村通道路为补充，将镇域内所有村庄串联，形成完善的道路网体系。

#### 第 45 条 加油加气站规划

扩建现状叫河镇 1 处加油站，均位于镇区西部犁水东路南侧，占地面积不低于 0.15 公顷，规划新增加气充电功能，逐步建设一站式综合能源站。

### 第二节 市政公用设施

#### 第 46 条 供水设施

建设与城乡发展相适应的安全、高效、水质稳定达标的供水系统。

采用人均综合用水量指标法预测，预测至 2025 年，城乡居民综合用水量约 978 立方米/日。预测至 2035 年，城乡居民综合用水量约 1056 立方米/日。

#### 第 47 条 排水设施

镇政府驻地及有条件的村庄逐步实现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城镇污水集中处理应逐步达到 100%，乡村污水设施覆

盖率达到 90%以上。污水处理厂尾水应符合国家《农田灌溉水质标准》。预测至 2025 年，城乡居民总污水量约 782 立方米/日。预测至 2035 年，城乡居民总污水量约 845 立方米/日。

#### 第 48 条 供电设施

规划至 2025 年镇域总用电量达到 3800 万千瓦时，用电最大负荷 9500 千瓦，至 2035 年镇域总用电量达到 4000 万千瓦时，用电最大负荷 10000 千瓦。

#### 第 49 条 通信设施

2025 年，全镇固定电话总量达到 4000 线，移动电话用户达到 7500 卡号，宽带用户达到 2600 户。至 2035 年，全镇固定电话总量达到 6500 线，移动电话用户达到 7500 卡，宽带用户达到 3200 户。

#### 第 50 条 邮政设施

保留现状 1 处邮政支局，位于叫河客运站永安路西侧，占地面积 0.02 公顷。

#### 第 51 条 燃气设施

预测至 2025 年乡镇燃气年用气量为 26.41 万立方米，2035 年乡镇燃气年用气量为 52.00 万立方米。规划采用中压一级压力级制，整个系统采用中压输气、中压配气，箱式和柜式调压相结合的调压方式。规划管径采用 DN160-DN200，在安全供气、合理布局的前提下，管网尽量靠近负荷中心，尽量减少跨越工程。

#### 第 52 条 环卫设施

实行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密闭压缩式收运和分类处理，

采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集中处理”的垃圾转运系统模式，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乡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以上，医疗及危险固体废弃物等特种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预测至2025年垃圾处理总规模达到7.01吨/日；至2035年预测垃圾处理总规模达到7.60吨/日。

### 第三节 公共服务设施

#### 第53条 公共服务体系

规划依托城乡生活圈差异化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分级分类配置，按照“布局均衡、因地制宜、适当高配”的原则，完善“城镇级-乡村级”二级生活圈公共服务，配置涵盖行政管理、文化活动、终身教育、体育健身、医疗卫生、社会福利6个方面满足居民基本生活需求的社区服务设施，构建全域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公共服务体系。

镇政府驻地：按照乡镇级设施配置标准进行配置，具有组织腹地生产、流通和生活的综合职能，应具有比较齐全的服务设施，形成相对集中、功能齐全的综合服务中心。

集聚提升类和特色保护类村庄：优先安排公共基础设施项目，重点配置党群服务中心、便民服务室、警务室、文化活动室、卫生室、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室外健身设施、农家超市等配套设施。

其他村庄：以满足居民最基本需求为核心，按照村级标准配置公共服务设施，在配置党群服务中心、便民服务室、

文化活动室、卫生室等必要的公共服务设施基础上，提升村级公共服务水平。

#### 第 54 条 行政管理设施

划保留现状镇政府驻地的机关团体用地，占地面积 1.05 公顷，兼顾便民服务中心，形成行政服务中心。各行政村结合村委会形成便民服务中心，包含“两委”办公、服务大厅、消防救援小组、应急物资储备等功能。各个自然村设置邻里驿站，包含便民服务点、党群服务点等功能，提供个性化服务。

#### 第 55 条 文化设施

优化城乡文化设施资源配置，积极建设层次分明、满足不同需求的文化设施，构建乡镇-村级二级文化设施体系，提升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功能。

#### 第 56 条 教育设施

加快城乡教育设施均衡发展向优质发展提质转变。不断巩固提高“两基”水平，推进基本公共教育均等化。鼓励利用已有教育设施资源，向学、幼前教育和老年教育延伸，实现全年龄段教育体系。

规划保留镇政府驻地初中 1 所，为叫河镇初级中学，位于镇区中部涓河路北侧；小学 1 所，为叫河镇中心小学，位于叫河镇政府北侧；幼儿园 3 所，分别为叫河镇中心幼儿园，位于犁水阳光小区北侧、栗树沟幼儿园、桦树坪幼儿园。

#### 第 57 条 体育设施

以发展群众体育运动为重点配置基层体育设施，构建镇

级-村级两级体育设施体系，构建覆盖城乡、优质均衡、层次分明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

扩建镇区西部现状 1 处体育场地，为叫河镇体育场，建成镇级体育中心，包含篮球场、羽毛球场、健身广场等功能，并结合规划绿地设置小型体育健身设施，满足居住片区居民锻炼、娱乐的需求。

其他各行政村配建健身广场，旅游型村庄可设置健身步道；各个自然村应配备相应的健身器材。

#### 第 58 条 医疗卫生设施

规划进一步健全镇级-村级二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提高乡镇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保障医疗卫生设施用地需求，规划期末每千人口床位数不低于 6.4 张。

提升现状 1 处卫生院，为叫河镇卫生院，位于镇区中部犁水东路南侧；规划医院 1 处，位于镇区西部。

规划叫河镇医疗卫生设施总占地面积 1.44 公顷。加强镇卫生院服务规模和能力，完善防疫站功能，完善社区级医疗卫生设施；镇域各村加强标准化卫生室建设，兼顾满足基层防疫功能要求，标准化卫生室建筑面积不低于 80 平方米。

#### 第 59 条 社会福利设施

规划建立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逐步扩大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供给。

提升 1 处叫河镇敬老院，占地面积 0.22 公顷，位于犁水阳光小区西侧；提升 1 处小型养老服务站，位于东新科村。重点提升现状敬老院设施服务水平，配套室内外活动设施，

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

各个行政村设置老年日间照料中心，为老年人提供餐饮、文娱等日托服务。至 2035 年，人均养老服务设施用地不少于 0.2 平方米。

构建现代殡葬设施服务体系，推进公益性墓地建设，安排不少于 50 亩的农村公益性公墓。

#### 第四节 安全韧性与综合防灾

##### 第 60 条 防洪排涝规划

叫河、涓河防洪标准达到 20 年一遇；城镇防洪标准达到 20 年一遇；村庄防洪标准达到 10 年一遇。乡镇、村庄排涝标准达到 10 年一遇。

##### 第 61 条 人防规划

人防指挥中心结合镇政府设置。原则上按常住人口的 60% 进行疏散，实施统一组织疏散至指定疏散地域。疏散干道两侧的建筑物要求退后道路红线一定的距离，保证在两侧建筑物倒塌堆积后干道仍有 7m 以上的宽度。重要防护目标是人防战时保护的重点对象，主要包括党政军领导机关、人防指挥中心、重要的对外交通设施、供水厂、变电站、通讯设施等基础设施，重点防护目标应确保战时的正常运转。重要防护目标不宜过于集中，应充分利用地形地貌，尽量避开高危险区和居住稠密区。人防工程建设应与城镇建设和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相结合，充分利用公共绿地、停车场、公园建设人民防空工程，使其具备平时防灾抗震、战时防空抗毁的

多重功能。

#### 第 62 条 消防规划

规划 1 处乡镇专职消防队，位于镇政府西侧，占地面积 0.08 公顷。并设置乡镇专职消防队，主要服务叫河镇和所辖村庄，结合设立消防指挥中心，全面指挥城乡消防工作，加强基层消防力量建设，在各行政村设置微型消防站，建立消防专兼职队伍，按标准配备设施和器材，提升服务能力和范围。

#### 第 63 条 抗震规划

坚持“预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的原则，最大限度地减轻地震灾害损失。

叫河镇抗震设防烈度为 VI 度，一般建设工程应按此标准设防，重要的生命线工程、重要设施、党政机关、学校、医院及人口密集的公共建筑等重要建筑物及易发生次生灾害的设施提高一度设防。特殊工程和重大工程项目必须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建筑物的设计应按照《建筑抗震设计标准》（GB/T50011-2010）执行。

城镇和村庄建设应选择对抗震有利的地段，严禁在断裂、滑坡等危险地带和地震可能引起火灾、水灾、泥石流等次生灾害的地区选址。

#### 第 64 条 应急救援体系

加强灾害应急处置与恢复重建能力建设，加强工程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合理规划固定避难场所，灵活布置紧急避难场所。镇政府驻地建设物资储备库，下辖行政村应设置应急

物资储备站，完善救灾物资储备网络化体系建设。结合乡镇卫生院设置乡镇级急救中心，结合村卫生室设置村庄级医疗救护点，加强应急医疗系统建设。

建设应急救援通道，利用栾卢高速、国道 311、县道 X083 牛西线等高等级公路作为对外救援通道，利用城镇干路、县乡公路作为人员疏散和物资运输的主要救援通道，主要救援通道应严格控制道路两侧的建筑高度及建筑后退红线距离，保证灾后 7-10 米的通道宽度。

#### 第 65 条 地质灾害防治

根据栾川县 1:5 万地质灾害风险普查成果，叫河镇共有 5 处中型地质灾害分布点，稳定性较差。分别为叫河镇新政村仓房组滑坡、叫河镇叫河社区先锋组滑坡、叫河镇新政村百花组崩滑体、叫河镇东坡村南沟组滑坡、栾川县叫河镇下牛栾下坪组滑坡。

开展地质灾害调查，明确地质灾害分布，完善地质灾害监测预警体系。严禁在地质灾害高易发区布局新增建设用地，地质灾害高易发区内建设用地周边地质灾害点应进行治理。同时编制地质灾害防御应急预案，开展地质灾害应急演练，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加强汛期地质灾害应急值守，提高信息报送的时效性和准确性。

#### 第 66 条 森林防火

加强新技术应用，创新预警模式，强化响应措施，构建完善的森林火险预警响应体系。支持打通林区内部断头路，升级改造废弃路和简易路，与林区现有外部道路构建布局合

理，结构完整的林区防火应急道路网络。

#### 第 67 条 卫生防疫规划

建立“镇-村”二级防疫应急体系。通过合理组织空间单元的社会经济融合与阻断方式，建立一个有效预防和应对突发事件的国土空间防疫单元体系。将村作为疫情防控单元基层组织，形成独立的疫情隔离单元，配备健康信息工作站、医疗救治站、物资发放站及小规模隔离区等。

#### 第 68 条 尾矿库治理

大型、集中的尾矿库保留，搬迁库区下游安全控制区范围内居民点；小型、分散尾矿库逐步闭库、销库，恢复库区生态环境。

做好尾矿库日常安全检查、下游避险措施，建立应急救援预案，划定库区下游安全控制区，控制安全控制区内的建设活动；对闭库期间的尾矿库做好日常维护，积极对不再使用和废弃尾矿库积极实行销库。

尾矿库生产运行或整治过程中，其隐患可能危及下游居民和其他设施时，企业必须采取有效的避险措施，确保下游群众及设施的安全。

县级政府应当建立尾矿库安全预警机制，及时将恶劣天气信息报尾矿库生产经营单位，监督其采取妥善应对措施。设立尾矿库安全监测中心，充实专业技术人员，定期监测尾矿库运行参数，建立坝体安全预警系统。

## 第九章 历史文化保护与景观风貌塑造

### 第一节 历史文化保护

#### 第 69 条 历史文化保护体系

构建以文物保护单位为核心，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和古树名木为补充的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保护对象从文物古迹扩展到物质与非物质文化遗产。坚持保护、利用与发展相互协调，促进历史文化保护与城乡建设、文化旅游产业发展、城乡特色风貌塑造相结合，促进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和可持续发展。

#### 第 70 条 文物保护

##### 1. 文物保护单位保护

重点保护叫河镇镇域内 1 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牛栾鸽子洞遗址及 1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犁水桥。

进一步推进文保单位专项保护规划的编制工作，加强对文物本体的修缮保养，在满足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对文物保护单位合理利用。完成各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划定公布工作，将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 2. 不可移动文物保护

叫河镇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 24 处。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与文物保护单位共同构成了不可移动文物资源整体。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

完善保护管理体系，扎实推进保护管理工作。

#### 第 71 条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保护和传承保护和传承叫河锣鼓戏、叫河灯俗等非物质文化遗产。

挖掘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历史、文化和科学价值，保护乡土文化，重点保护和传承传统地名、特色饮食、地方特色艺术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继承和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

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普查、申报、认定、登记、保存、推广、传播等工作，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机制。充分挖掘民间传说、历史故事等地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特色价值，保护、传承和发扬地方传统技艺。

## 第二节 景观风貌管控

#### 第 72 条 总体风貌定位

叫河镇位于伏牛山区腹地，自然山水生态资源丰富的优势，以现状镇村建设基础为依托，加快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塑造全域风貌格局，确定“伏牛氧吧、牛堡水镇”的总体特色风貌定位。

#### 第 73 条 乡村建设控制

乡村地区分类差异化引导农村居民点建筑风格风貌，改造农村建筑外立面，美化民居周边环境，同时严格控制乡村地区新建建筑的高度、建筑体量、建筑密度以及建筑风貌，引导乡村地区科学开展乡村建设。

## 第十章 镇政府驻地规划

### 第一节 用地布局规划

镇政府驻地规划范围：镇政府驻地位于叫河社区，规划范围面积 119.19 公顷。其中城镇开发边界内面积 76.41 公顷。

#### 第 74 条 明确空间结构

以组团式发展理念为指导，加强功能联动引导，构建形成“一核、两轴、三片区”的城镇空间格局。

一核：镇区中心形成以行政办公、文化教育、商业服务中心为核心。

两轴：以犁水路、涓河路为主要发展轴线。

三片区：北部行政办公核心区、中部生活居住片区、南部文化旅游休闲度假片区。

#### 第 75 条 加强分区管控

镇政府驻地范围内包含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乡村发展区和城镇发展区 4 个一级分区，对乡村发展区和城镇发展区进一步细化分区。城镇发展区内可布局符合功能要求的配套用地与兼容用地。下层级规划应当明确各类功能分区内部细分用地分类，确保各类用地比例的深化落实。

#### 第 76 条 用地布局规划

优化土地资源配置。优先保障民生服务，重点保障产业用地、公共服务设施用地。规划镇政府所在地城镇建设用地面积为 91.11 公顷。

### 1.居住用地

优化生活空间布局，推动实施老旧片区更新，持续改善居住环境，增加人口容量。规划城镇住宅用地面积 52.06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57.13%。

### 2.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加大各类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供给，进一步完善城镇综合服务功能。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面积 8.95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9.83%。

### 3.商业服务业用地

完善生活生产和旅游服务设施，丰富商业业态，提升服务品质，建设特色商业街，突出商贸服务职能。规划商业服务业用地面积 3.43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3.76%。

### 4.工矿用地

精准配置东西片区产业用地规模，保障产业发展空间，推进低效存量工业用地更新，支持土地多功能使用，提高土地利用效率。规划工业用地面积 4.93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5.41%。

### 5.交通运输用地

优化镇政府驻地对外交通联系和内部道路网络，完善干道和支路建设，提高城镇道路通达性。规划交通运输用地面积 11.95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13.12%。

### 6.公用设施用地

完善城镇各类公用设施，建设现代化市政基础设施。重

点保障给排水、能源、防灾等公用设施用地。规划公用设施用地面积 0.50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0.55%。

#### 7.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增加绿地与开敞空间，提升城镇景观环境品质。以生活圈为理念，重点增加小微绿地和街头游园。规划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面积 8.16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8.96%。

#### 8.特殊用地

规划特殊用地面积 1.13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1.24%。

## 第二节 道路交通规划

### 第 77 条 对外交通规划

镇政府驻地对外联系主要通道为县道牛西线（X083），道路红线宽度 10 米，加强与镇域村庄及对外区域的交通联系。

### 第 78 条 道路系统规划

加强组团联通建设，提升资源要素流动效率，镇政府驻地道路形成“环状+方格网”的路网结构。围绕各组团片区建设环路，沿叫河规划犁水东路、涓河路、永安路、天河路等。打造联系叫河两侧城镇空间的主要道路。

### 第 79 条 完善公共交通系统

保留扩建镇政府驻地 1 处城乡四级客运站，占地面积不宜低于 0.12 公顷，承担主要的城乡客运和游客集散功能。

### 第三节 公用设施规划

#### 第 80 条 供水工程规划

预测至 2025 年最高日需水量约为 735 立方米/日；预测至 2035 年最高日需水量约为 840 立方米/日。

#### 第 81 条 排水工程规划

规划采取雨污分流排水体制。

##### 1. 污水工程规划

预测至 2025 年污水量为 588 立方米/日；至 2035 年污水量为 672 立方米/日。规划扩建叫河污水处理厂，位于镇政府驻地最东部的叫河北岸，占地面积不低于 0.28 公顷，污水处理规模不低于 1000 立方米/日。

##### 2. 雨水工程规划

规划雨水排放采用分区排放的方式。雨水就近排入叫河，雨水管道尽量沿道路纵坡布置，雨水管径为 DN600-DN800。

#### 第 82 条 电力工程规划

预测至 2025 年镇政府驻地总用电量达到 2450 万千瓦时，用电最大负荷 6125 千瓦。至 2035 年镇政府驻地总用电量达到 2800 万千瓦时，用电最大负荷 7000 千瓦。

#### 第 83 条 电信工程规划

##### 1. 通信设施

保留现状通信基站和电信局所，保证镇政府驻地内信号覆盖率达 100%。

##### 2. 邮政设施

保留邮政支局 1 处，占地面积不低于 0.02 公顷，位于

叫河客运站永安路西侧，完善邮政基础设施的建设。

#### 第 84 条 燃气工程规划

预测至 2025 年镇政府驻地燃气年用气量为 17.02 万立方米，2035 年镇政府驻地燃气年用气量为 46.80 万立方米。规划在镇政府驻地周边新建 1 处 LNG 储气站，经调压后通过中压管道向镇政府驻地及周边农村地区供气，同时规划瓶装液化石油气灌装站 1 处，占地面积不低于 1000 平方米。

#### 第 85 条 环卫设施

预测至 2025 年镇政府驻地垃圾总量达到 5.39 吨/日；2035 年镇政府驻地垃圾总量达到 6.16 吨/日。规划提升 1 处垃圾压缩转运站，位于镇区西部，占地面积不低于 0.15 公顷，配套建设环卫管理站。

### 第四节 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 第 86 条 构建均好的社区生活圈

规划镇政府驻地形成 1 个 15 分钟生活圈，2 个 5-10 分钟生活圈，两个层级城镇社区生活圈服务体系。

以现状镇政府为中心，完善绿地休闲、科教文卫、商业服务等设施形成 15 分钟服务核心，并结合功能分区在犁水阳光社区、叫河镇政府设置构建 2 个 5-10 分钟生活圈，完善社区公园、社区服务设施等服务功能。

#### 第 87 条 行政办公设施

保留镇政府驻地现状镇政府、派出所、财政所、国土资源所、税所等现状机关团体用地，规划机关团体用地面积 1.05 公顷，占规划城镇建设用地的 1.15%。

#### 第 88 条 文化设施

规划文化用地总面积 0.29 公顷，占规划城镇建设用地的 0.32%。

#### 第 89 条 教育设施

规划教育用地面积 5.20 公顷，占规划城镇建设用地的 5.71%。

#### 第 90 条 体育设施

规划体育用地面积 0.76 公顷，占规划城镇建设用地的 0.84%。

#### 第 91 条 医疗卫生设施

规划医疗卫生用地面积 1.44 公顷，占规划城镇建设用地的 1.58%。

#### 第 92 条 社会福利设施

叫河镇规划社会福利用地 0.22 公顷，占规划城镇建设用地的 0.24%。

### 第五节 四线划定与管控

#### 第 93 条 黄线

将镇政府驻地范围内变电站、消防站、通信站、垃圾压缩站等重大基础设施用地划定为黄线，共划定黄线面积 0.42 公顷。

#### 第 94 条 蓝线

将镇政府驻地范围内叫河等水体保护和控制的地域界限划定为蓝线，共划定蓝线面积 9.74 公顷。待水利部门划定河道保护范围后，动态更新蓝线范围。

### 第 95 条 绿线

将镇政府驻地范围内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广场以及结构性绿地划定为绿线，共划定绿线面积 8.16 公顷。

### 第 96 条 紫线

镇政府驻地范围内不涉及紫线。

## 第六节 空间形态与风貌管控

### 第 97 条 景观风貌定位

叫河镇镇政府驻地依山而建、面水而居。呈现叫河贯穿镇区、周边田园环绕的空间风貌特点。镇政府驻地建筑以多层和低层为主，形成青山绿水、白墙灰瓦的风貌特色，整体上确定“伏牛氧吧、牛堡水镇”的风貌定位。

### 第 98 条 景观风貌格局

结合城镇建设发展形态和景观环境条件，着力构建“一廊、三区、多点”的景观风貌格局。

一廊即叫河城镇滨水景观休闲廊道。

三区即打造宜居生活风貌区、滨水景观风貌区和休闲田园风貌区。

多点即镇政府驻地内规划的涓河公园、犁水公园、廉政公园、牛堡文化公园、健身广场 5 个标志性景观节点。

### 第 99 条 城镇风貌管控

#### 1. 开发强度分区管控

规划形成紧凑集约、规模适度、疏密有致的城镇空间开发格局。划定 3 级开发强度管控分区，低强度区主要为外围村居居住用地、中小学教育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等，开发强

度控制在 1.0 以下；中强度区主要为居住用地、其他公共管理及公共服务用地、工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等，开发强度控制在 1.0-1.5；高强度区主要为镇政府驻地地标性节点、商业商务区、更新改造区，开发强度控制在 1.5 以上。

规划至 2035 年，叫河镇低强度区面积 9.38 公顷；中强度区面积 58.19 公顷；高强度区面积 3.43 公顷。

城镇发展核心区、重要节点和其他有必要进行高强度建设的地块，经论证可适当提高开发强度。

## 2.建筑高度分区管控

以“显山露水、高低起伏”为策略，东西向重点突出显山露水，南北向突出高低起伏。建筑高度分区主要划分为三类，分别为低层区（3-12 米）、多层区 I（12-18 米）和多层区 II（18-24 米）。整体控制以低层和多层为主，突出山区小镇的特色风貌。低层区域主要为廊道空间、滨水空间以及邻近山体区域。多层区域主要为低层区域向外延伸区域，重点打造错落有致的景观界面。新建建筑高度控制在 24 米以内。

## 3.景观风貌建设引导

滨水旅居风貌区。建筑以多层为主，局部可穿插低层公共建筑，区域内建筑注重沿滨河路界面打造，塑造显山透水的城镇景观界面。建筑色彩和风貌考虑与周边环境协调，建筑色彩以浅灰色、白色色调。建筑布局预留通往山体的实现廊道。

传统居住风貌区。该区主要为北部建成区及拓展区，建筑风格以传统风貌为主，整体上打造白墙灰瓦建筑风貌，小街巷、窄马路的丰富沿街界面，引导新建建筑营造及不协调建筑风貌整治，实现城镇景观风貌和谐统一。

#### 第 100 条 绿地与开敞空间

构建等级明确、布局均衡、多元发展的绿地系统，规划至 2035 年，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面积 8.16 公顷，占规划城镇建设用地的 8.96%，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2.41 平方米。

### 第七节 综合防灾减灾

#### 第 101 条 防灾减灾目标

至 2025 年，重大风险得到有效管控，自然灾害防灾减灾救灾能力进一步提高，应急响应、指挥、处置能力和各项基础保障显著提升，综合防灾减灾韧性体系基本构建，应对灾害事故能力显著提升。至 2035 年，自然灾害监测预警感知网络、终端设备布点建设基本完成。重要防灾减灾工程布局科学合理，政府应急响应和救助能力大幅提升，形成全天候、系统性、现代化的安全保障体系。

#### 第 102 条 防洪排涝规划

镇政府驻地防洪标准达到 20 年一遇，排涝标准达到 10 年一遇。同时建立通信预警系统，加强洪水控制、河道治理、山洪灾害防御等，加强镇政府驻地周边小流域综合治理，全面提升抵御洪水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

为保障城镇在内涝防治设计重现期标准下不受灾，应在排水能力较弱或径流量较大的地方设置内涝防治设施。内涝

防治设施包括源头控制设施、雨水管渠设施和综合防治设施。

#### 第 103 条 防震规划

叫河镇政府驻地地震基本烈度为VI度。城镇生命线工程及重要公共设施等重要建筑物及易发生次生灾害的设施应提高一度设防，现状不符合抗震要求的建筑工程设施，应进行加固和改造处理。

#### 第 104 条 消防规划

规划专职消防救援站 1 处，位于镇区北部，占地面积不低于 0.08 公顷，建筑面积不低于 500 平方米，完善消防救援设施建设，达到二级乡镇专职消防队标准。

#### 第 105 条 避难设施规划

强化灾害应急处置与恢复重建能力，推动防灾减灾工程建设，提高建筑和基础设施的抗灾能力，提升住房设防水平和抗灾能力。合理规划固定避难场所，灵活布置紧急避难场所，重视应急避难场所建设。

#### 第 106 条 危险源管控

全面定期组织开展重大危险源排查，加强对油库、油气管道、其他易燃易爆及危化品设施的管控，建立重大危险源数据库，排查整治存在的各类安全隐患。加强重大危险源安全管控，严格落实安全管理责任，督促有关企业、单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强化全过程管控。严格周边用地管控，预留安全防护距离和缓冲空间。

# 第十一章 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 第一节 土地综合整治

### 第 107 条 农用地整治

至 2035 年，力争将辖区内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设为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403.95 公顷。

宜耕后备资源开发。优先在位于农业适宜区内的紧邻现状耕地、分布相对集中的区域实施平整土地、土壤改良、灌溉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和农田防护及环境保护工程，增加耕地数量，重点对其他草地进行开发。至 2035 年，行政辖区内宜耕后备资源潜力规模为 101.82 公顷。

### 第 108 条 建设用地整治

至 2035 年，行政辖区内村庄建设用地整治潜力规模为 20.30 公顷。村庄建设用地腾退规模首先用于村庄宅基地、乡村产业发展，剩余规模可用于完善各类设施、人居环境提升以及复垦，有效增加耕地面积。

城镇建设用地整治。以城镇开发边界覆盖区域为对象，推进城镇建设用地整治，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加快老旧居住区整治改造，推进低效工业用地功能置换，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 第二节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 第 109 条 河湖湿地生态修复

规划至 2035 年，开展水体湿地生态修复面积 147.20 公

顷；倒回沟水库生态修复面积 16.03 公顷。

#### 第 110 条 水土流失植树造林生态修复

规划至 2035 年，落实栾川县水源涵养林营造项目，植树造林面积 20.06 公顷。

根据叫河河流域不同土地利用方式和水土流失特点，因地制宜布设水土保持防护措施，建立经济、生态、社会效益相结合的水土保持防护体系，工程和植物相结合，点、线、面防治相铺，发挥工程措施控制性和时效性，并利用国土整治和林草措施涵养水土，实现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

#### 第 111 条 矿山生态修复

防治地质灾害重点开展地质环境整治和生态修复工程。以自然恢复为主，人工生态修复为辅，优先修复生态保护红线内废弃矿山和村庄集中居民点附近的矿山，保障生态安全和生活安全。推进范崎路边坡的地质环境治理和生态修复，防范滑坡、坍塌等地质灾害。

规划至 2035 年，开展栾川县矿山生态修复面积 52.65 公顷。

## 第十二章 通则式村庄规划管理规定

村庄规划批准前，所有村庄均适用于本通则式村庄规划管理规定。

### 第一节 规划控制线

#### 第 112 条 控制线管控要求

1.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规模和范围。

2.城镇开发边界。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规模和范围。

3.村庄建设边界。在符合“三区三线”管控要求的前提下，明确村庄建设边界的规模，村庄建设边界范围内可不明确规划用途，已确定具体建设项目的地块原则上应明确规划用途。

4.其他控制线。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历史文化保护线、洪涝风险控制线、灾害风险防控线、水源地保护范围线等控制线，以及重大项目建设控制范围和区域基础设施廊道等。

规划控制线具体划定情况参照本规划文本第四章及附表 2。

### 第二节 管控规则

#### 第 113 条 建设管控要求

1.村民住房

一类农村宅基地新增宅基地用地标准为每户不超过 167 平方米，层数控制在三层以下，建筑高度原则上不超过 12 米。建筑风貌和户型设计参考《河南省栾川县农村住房设计图集》中有关管控要求。

二类农村宅基地原则上层数不超过 6 层，高度不超过 24 米。其中三层以下的容积率不小于 0.8，建筑密度不大于 47%，绿地率大于等于 23%，建筑高度不超过 12 米；4-6 层的容积率不小于 1.2，建筑密度不超过 38%，绿地率大于等于 28%，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

## 2. 公共服务设施

村委会办公用地容积率宜控制在 0.8 以上，建筑高度不宜超过 12 米。

幼儿园用地容积率应控制在 0.7 以内，绿地率不低于 30%。

小学用地容积率应控制在 0.9 以内，绿地率不低于 35%。

初中用地容积率应控制在 0.9 以内，绿地率不低于 35%

乡镇卫生院用地容积率不大于 1.0，建筑高度不大于 24 米，绿地率不小于 25%；村卫生室用地容积率应控制在 1.0 以内，建筑高度不大于 12 米。

村庄健身广场宜与绿地结合设置，可根据村庄人口数量和人口分布情况设置多处，单个健身广场用地面积不宜大于 400m<sup>2</sup>，每村健身广场的总面积人均不宜大于 3m<sup>2</sup>。

## 3. 产业用地

商业用地容积率不宜大于 1.5，建筑高度不高于 12m；商务金融用地容积率不宜大于 2.5，建筑高度不高于 12m；娱乐用地容积率不宜大于 2.5，建筑高度不高于 12m；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容积率不宜大于 1.2，建筑高度不高于 12m。位于乡镇重要节点的商业服务业设施可结合实际需求适当提高建筑高度，但不宜超过 6 层、建筑高度不宜超过 24 米。多类型商业服务业功能混合建设时，可根据各类用地的建设规模比例和相应容积率综合确定用地标准。

中型物流仓储设施建设用地容积率不小于 1.0，建筑高度不大于 12 米，绿地率不大于 20%。小型物流仓储设施建设用地容积率不小于 0.8，建筑高度不大于 12 米，绿地率不大于 20%。如有特殊建筑要求的物流仓储设施可结合实际需求适当提高建筑高度，但建筑层数不宜超过 6 层、建筑高度不宜超过 24 米。物流仓储建筑层高超过 8 米时，该层建筑面积加倍计算。

工业用地容积率不小于 0.8，建筑密度不小于 40%，建筑高度不超过 12 米。如有特殊建设要求的工业项目可结合实际需求适当提高建筑高度，但建筑层数不宜超过 6 层、建筑高度不宜超过 24 米。

#### 第 114 条 村庄内部道路用地

村庄内部道路用地指农村居民点范围内公用道路及行道树用地，包括其交叉口用地，不包括穿越村庄的公路。村庄干路单幅路幅宽度 6-12 米，支路单幅路幅宽度 5-7 米，巷路单幅路幅宽度 3-4 米。

### 第 115 条 建设工程管控

各类建筑物退让道路红线的距离，应符合以下要求：高速公路不少于 30 米、国道不少于 20 米、省道不少于 15 米、县道不少于 10 米、乡道不少于 5 米、村道不少于 3 米、村域主干路不少于 1.5 米。若村内有约定的退让距离，按照约定退让距离执行。

建筑后退距离还应满足日照、消防、市政设施等相关要求。

### 第 116 条 风貌引导

新建建筑实行统一风貌管控，与村庄整体环境相协调，屋面采用坡屋顶或以坡屋顶为主、局部平顶相结合的形式，墙面统一色调，以白色、灰色为主。

在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区内修建新建筑和构筑物，应按文物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执行，不得破坏文物保护单位的环境风貌。历史风貌建筑外观应保持传统风貌样式，翻修、改建应遵循不影响文物风貌管控要求的原则。

## 第十三章 规划传导和实施保障

### 第一节 明确规划传导体系

#### 第 117 条 建立规划传导机制

落实上位规划传导要求，科学安排叫河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内容，以叫河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为引领，推动村庄规划、详细规划等相关规划编制，因地制宜开展全域旅游、市政等专项规划，重点指导镇政府驻地发展、乡村旅游、村庄建设等，加快构建镇-村纵向贯通，横向有效衔接的全域覆盖的乡镇国土空间规划体系。

#### 第 118 条 详细规划编制指引

完善总体规划-详细规划传导，分别明确镇政府驻地详细规划及村庄规划传导主要内容，确保总体规划内容和指标传导落实。规划划分 1 个城镇编制单元和 14 个村庄编制单元。

个编制单元，其他村庄以行政区为界划分编制单元，政府驻地之外分散的城镇建设使用地，在村庄编制单元中明确城镇开发边界范围线；瓦石岩村不编制详细规划。

实用性村庄规划按照《河南省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导则》要求进行编制，严格落实总体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规模和空间布局，加强各类控制线的管控落实，提出村庄类型与定位、产业发展、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配置等引导要求。同时，细化落实风貌管控与人居环境整治等建设管控要求，

保障乡村产业用地需求，村庄建设边界外原则上不安排乡村建设用地。

通则式村庄规划按照《“通则式”村庄规划编制导则》（试行）进行编制，主要将总体规划确定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村庄建设边界、洪涝风险控制线等底线管控要求传导至村庄，明确耕地保护、生态保护、建设管控、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配置等基本内容。不单独编制村庄规划的可按照“通则式村庄规划管理规定”作为乡村规划建设管理的依据。

#### 第 119 条 专项规划编制传导

综合考虑乡镇发展实际，在落实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基础上，根据需要选择编制交通、生态、旅游、公共服务、历史文化保护等针对特定区域、特定领域的专项规划。强化对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在总体目标和重点管控内容上与总体规划保持衔接，不得突破约束性和强制性要求。

## 第二节 完善规划体系

#### 第 120 条 构建乡镇国土空间规划体系

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为引领，根据乡镇发展需求，推动各类专项规划及详细规划编制，重点指导城镇有序发展和乡村振兴建设，加快构建镇村上下贯通、总详规有效衔接、编审督协同推进的全域覆盖的乡镇国土空间规划体系。

#### 第 152 条 合理安排编制时序

统筹考虑乡镇发展实际情况，对乡镇重点区域详细规划、村庄规划以及相关规划按需编制，建议优先挑选具有代表性

的村庄编制实用性村庄规划，作为示范村总结编制路径和先进经验，从而更好全面开展其他村庄规划的编制。

#### 第 121 条 完善实施监督体系

建立健全乡镇规划委员会制度，形成共商、共建、共治、共享的决策机制。实行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全流程管理，探索建立规划实施评估、动态监测预警等制度机制，加强管控边界、重要指标等监测监管，同时强化规划实施监督执法。

#### 第 154 条 建立法律法规体系

完善规划执行决策的法定程序，促进规划实施的依法科学、民主决策。加大行政执法力度，提高违法成本，推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纪检监察相衔接。

### 第三节 制定实施规划

#### 第 122 条 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重点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建设高标准农田，优先推进自然保护区范围内以及北部山区的土地综合整治，有序推进农村建设用地整治挖潜；重点实施森林生态修复和河湖水系生态修复工程，严格水域岸线防护和水环境生态修复，加强全流域综合治理。

#### 第 123 条 居住配套保障项目

加快推进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推进现代化新型社区建设，同步配套完善各项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满足符合一户一宅条件的宅基地新建需求，保障建设用地供给。

#### 第 124 条 公用设施

道路交通设施。加快推进涓河流域沿线改造道路程；栾

川县叫河镇牛西线提升改造项目等县乡村道路的提质改造工程，适时推进乡村旅游环线公路建设。

推进镇政府驻地犁水东路、涪河路永安路、天河路文体路、国泰路、民安路、幸福路、阳光路、晨旭路、黎明路、牛堡路及乡镇客运站建设。完善镇村道路交通体系，推进农村四好公路建设，提升道路通达性。

市政基础设施。加强乡镇专职消防队和村庄消防救援小组配套建设，完善消防设施，建立消防应急体系；完善村庄集中供水设施，保障供水安全；着力推进农村污水处理工程建设，防止地下水污染；推进镇政府驻地供水厂、污水处理厂、垃圾中转站建设，完善垃圾分类及转运设施。

#### 第 125 条 公共服务设施

加快构建乡村生活圈，补充完善基本公共服务设施，镇政府驻地重点提升公共设施服务能级，补充完善文化设施和体育设施建设，重点建设滨河公园和社区公园。村庄加强村容村貌、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做好村庄绿化美化，加快景观健身广场的升级改造的完善配套。

#### 第 126 条 产业发展安排

加快推进推动农特加工、商贸物流、康养度假等产业发展，拓展完善产业链条。

农业产业方面，加快推进大麻沟村的核桃种植基地、牛栾村高山珍稀苗木基地、新政村黑元土猪养殖基地、牛栾村山茱萸种植基地项目，构建完善的农业产业发展体系。

矿山工业方面，加快推进西新科村光伏+农业产业示范

基地、永聚矿业饰面大理石矿厂、超凡鑫裕钼选厂、大源选矿等项目，落实提升设备和工艺技术，推动绿色矿山生态产业落地。

文旅产业方面，加快推进天河康养旅游综合体项目、荣星·在河之洲康养综合体、揽胜谷康养度假基地、叫河镇红二十五军长征文化国防教育基地、倒回沟黎明生态农庄文旅提升项目、叫河镇自驾车旅居车营地及帐篷露营地建设等项目，完善旅游服务设施，丰富文旅产品体系。

#### **第四节 实施保障措施**

##### **第 127 条 落实地方党委和政府主体责任**

本规划一经批准，由叫河镇人民政府统一组织实施，政府各职能部门必须统一思想，充分认识国土空间规划的重要性，维护规划的权威性，定期向本级人大报告规划实施情况，加强监督考核，不得擅自设置、分割或下放规划管理权限。

坚持多规合一，不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之外另设其他空间规划。强化规划严肃性，规划一经批准，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规划执行情况纳入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 **第 128 条 引导公众参与监督**

建立全过程全方位的公众参与制度和专家咨询机制，加强规划宣传普及，明确公众参与规划编制与实施的职责与权益、渠道与途径。充分调动公众参与规划管理决策的积极性，加大公众监督力度，公开规划实施的政策要求、工作制度和

办事程序、按规划审批用地的结果、规划修改内容等。

建立健全规划公开制度，规划成果适时及时通过新闻媒体、宣传栏等途径公开发布，展示全镇经济社会发展方向和愿景蓝图，征求公众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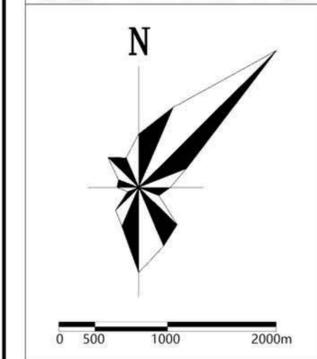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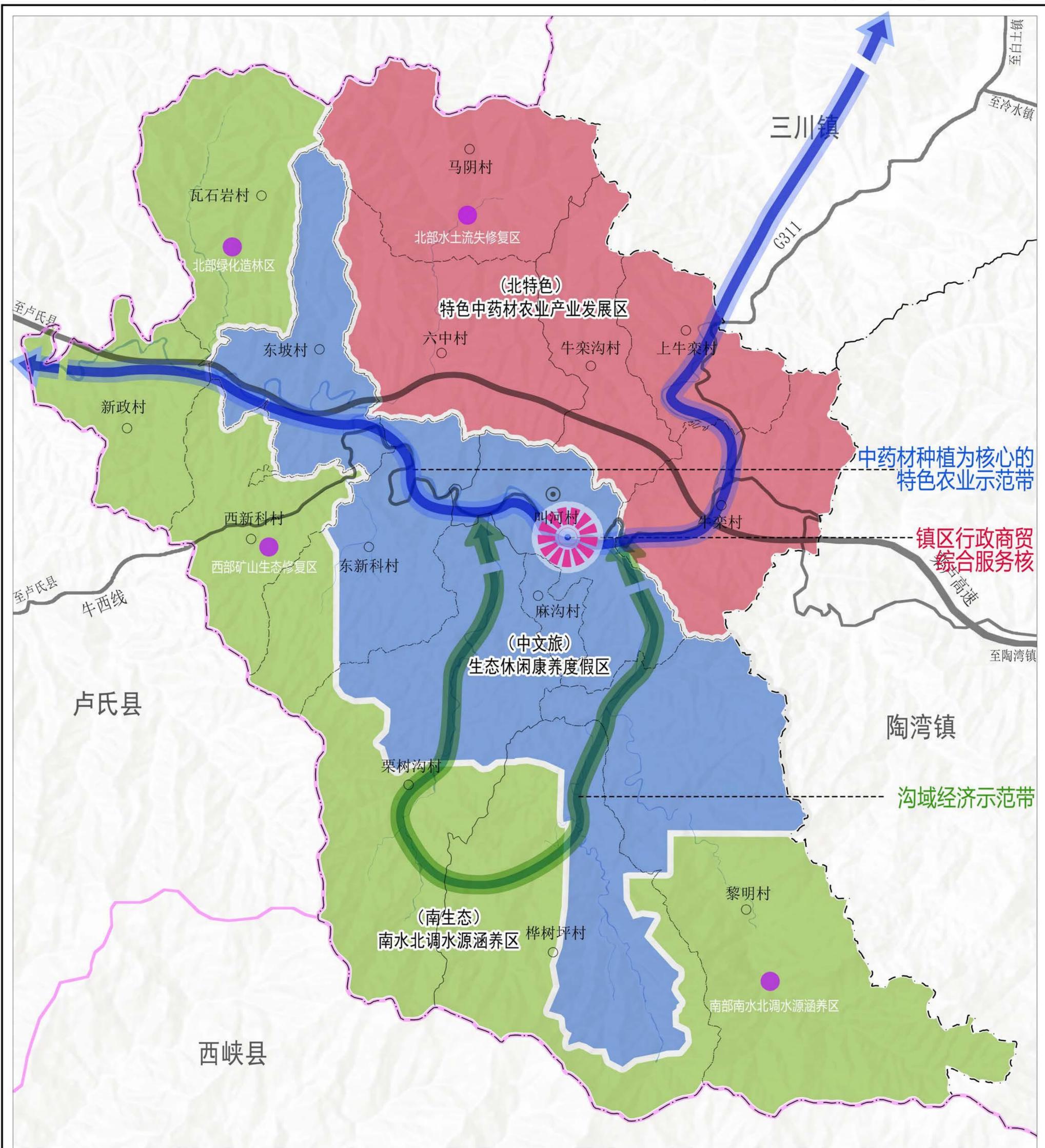
规划实施情况进行定期公告，接受社会各界对规划实施力度和完成情况的监督和督促。强化全过程的信息化监督机制，形成全社会共同遵守和实施规划的良好氛围。强化对规划实施的监督检查和考核问责，对于蓄意、有意、知规违规的不良建设行为，依法依规坚决查处和追究责任。

#### 第 129 条 开展规划动态评估

开展全过程体检评估。根据规划实施阶段和乡镇发展状态，建立“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规划动态评估机制，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定期检查、实施监督和常态化维护。建立监测评估预警指标体系和模型，完善数据共享和预警反馈机制，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动态监测评估预警及结果应用，保障重大项目落实实施，指导近期建设计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的编制，对规划进行动态调整维护。

# 栾川县叫河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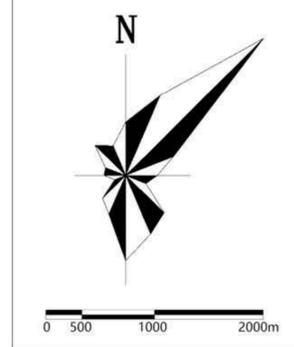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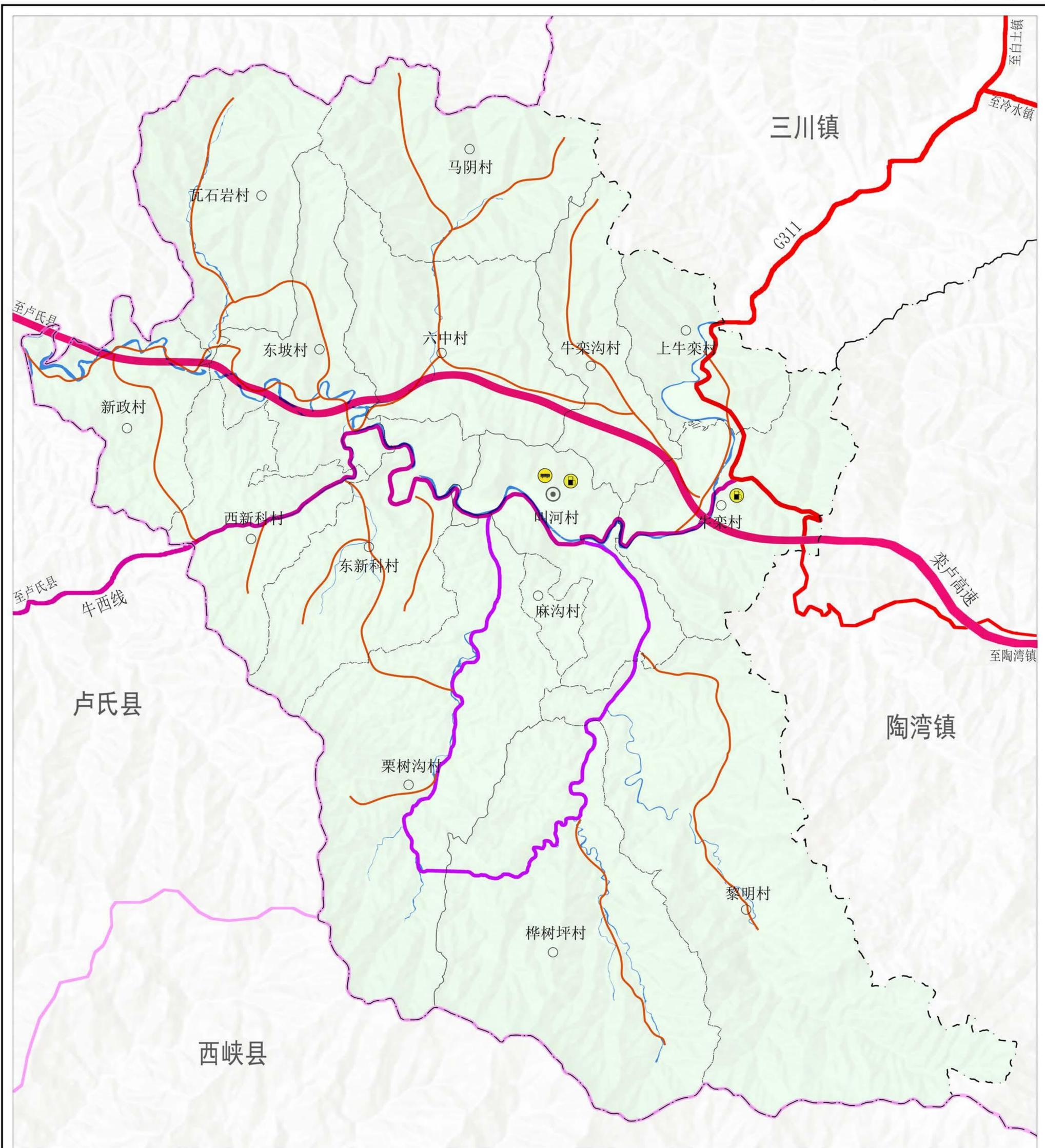
## 镇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 图例**
- 县级行政边界线
  - 乡镇行政边界线
  - 村级行政边界线
  - 镇政府驻地
  - 行政村
  - 河流水面

# 栾川县叫河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镇域综合交通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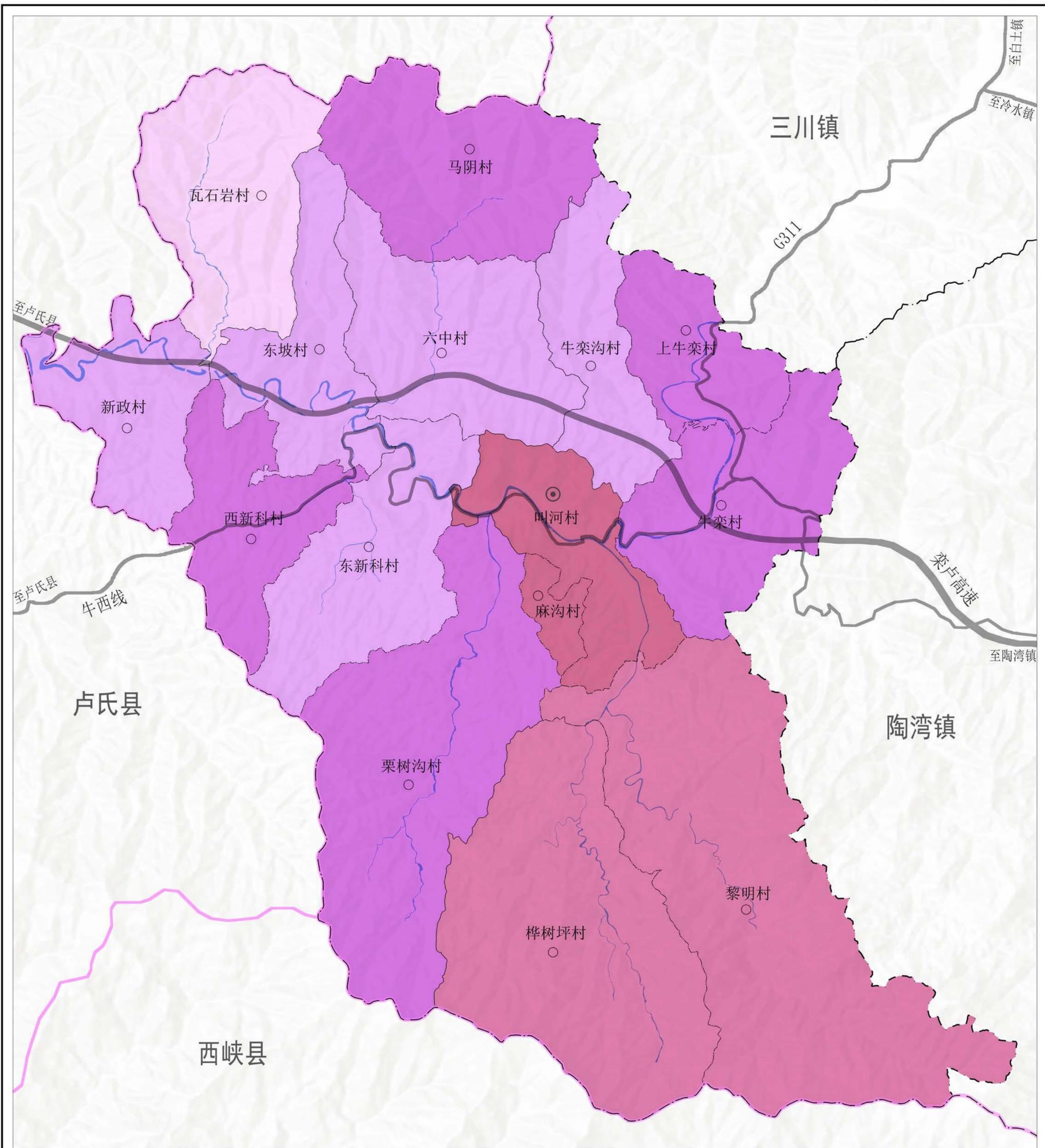


### 图例

- |         |        |    |
|---------|--------|----|
| 县级行政边界线 | 汽车站    | 村道 |
| 乡镇行政边界线 | 加油站    |    |
| 村级行政边界线 | 高速公路   |    |
| 镇政府驻地   | 国道     |    |
| 行政村     | 规划旅游公路 |    |
| 河流水面    | 县道     |    |

# 栾川县叫河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村庄布点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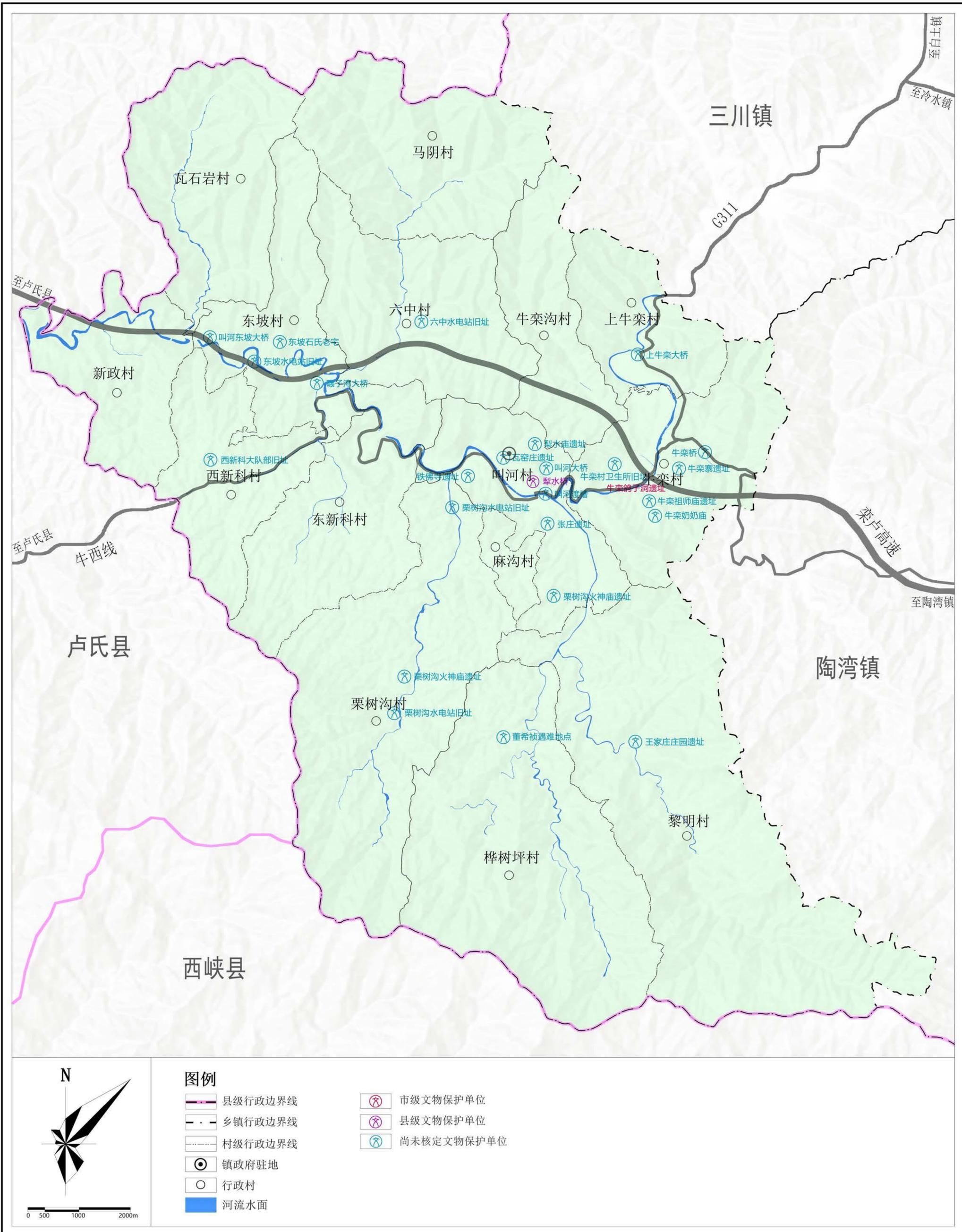


### 图例

- 县级行政边界线
- 乡镇行政边界线
- 村级行政边界线
- 镇政府驻地
- 行政村
- 河流水面
- 城郊融合类
- 特色保护类
- 集聚提升类
- 整治改善类
- 拆迁撤并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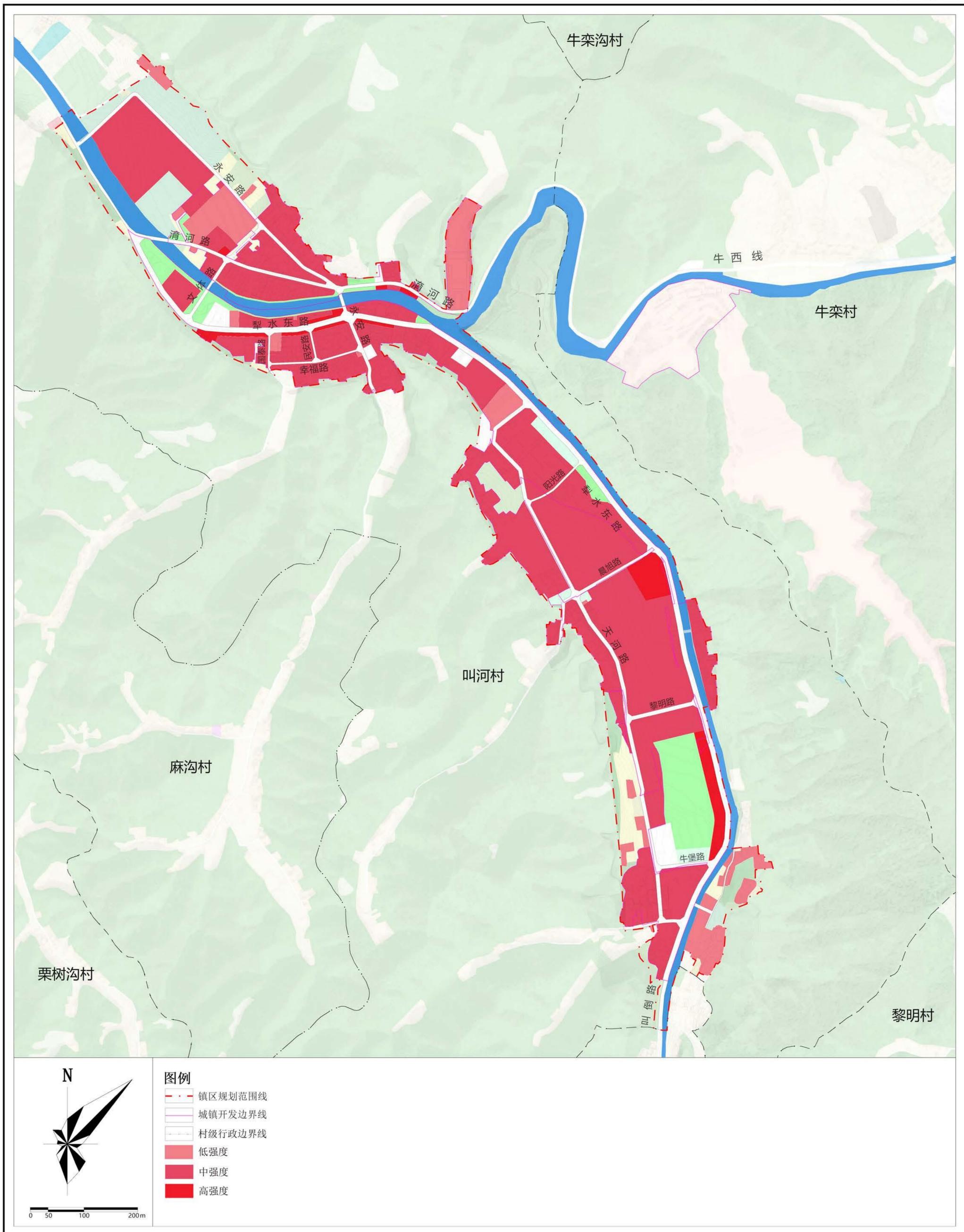
# 栾川县叫河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镇域历史文化遗存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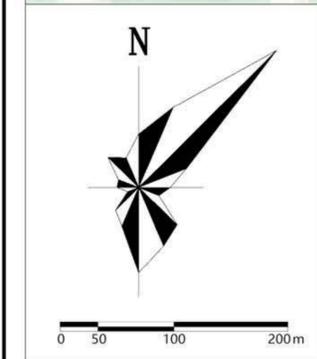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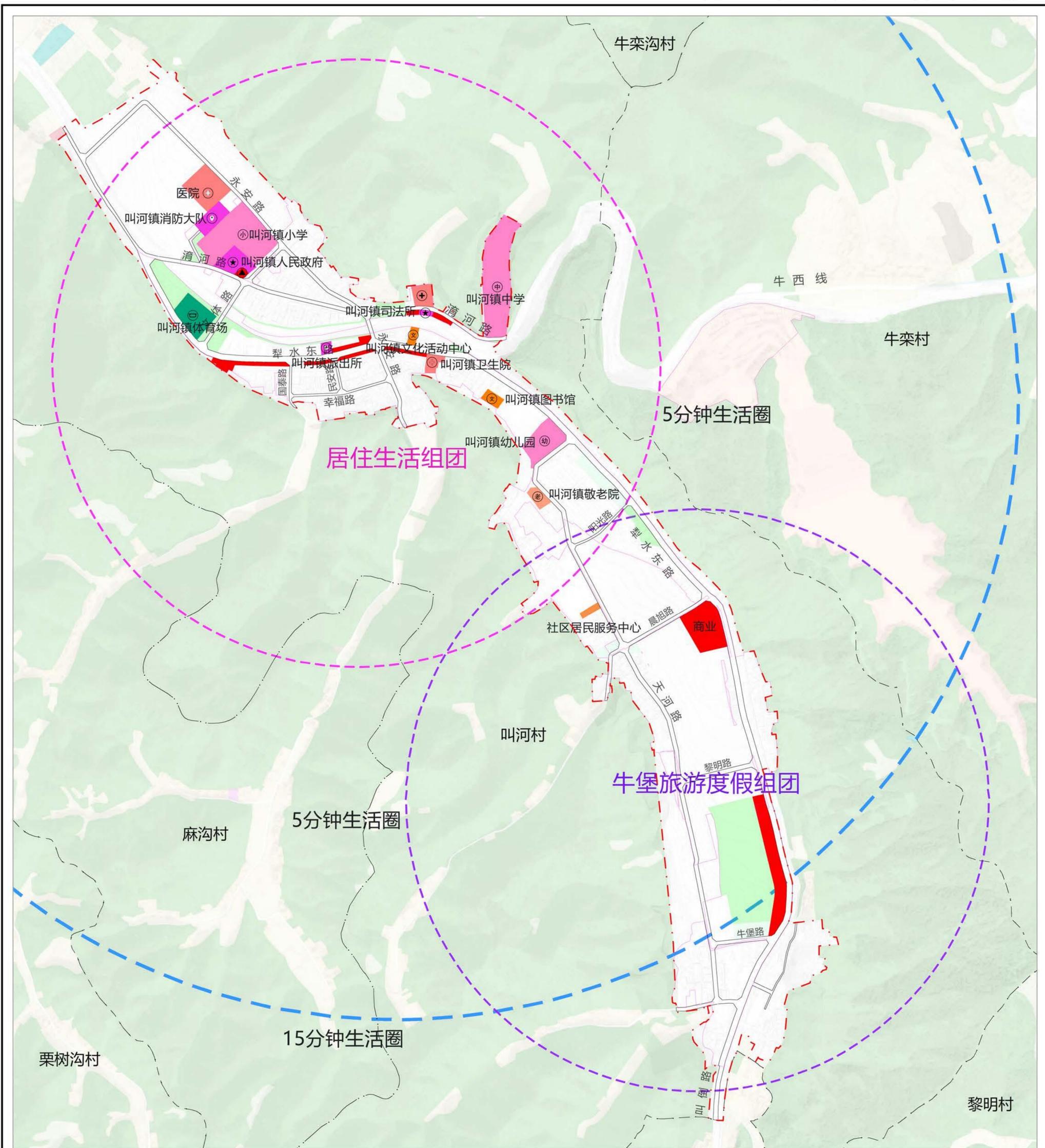
# 栾川县叫河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镇区开发强度分区规划图



# 栾川县叫河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镇区公共服务设施体系规划图



图例	
镇区规划范围线	体育场馆用地
城镇开发边界线	医院用地
村级行政边界线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公共卫生用地
文化活动用地	老年人社会福利用地
中小小学用地	商业用地
幼儿园用地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